

Sharon
Works

深雪漫
作品

「我不是你女生」纪念版

会

痛

十

的
七

岁

深雪漫
作品
纪念版

Seventeen Blue

你走过的每一个地方 我藏在心底的每一声再见

译林出版社

V
引发千万网友
关注的女生
成长 故事

优酷2016年度
超级热播青春
网络剧

痛

的



岁

七

会

十

Stewart's Blu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痛的十七岁 / 饶雪漫著.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6.3

ISBN 978-7-5447-6174-1

I. ①会… II. ①饶…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20517号

书 名 会痛的十七岁
作 者 饶雪漫
责任编辑 韩继坤
策划编辑 北木
特约编辑 孙玉寒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北京玥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1000毫米 1/16
印 张 14.75
字 数 140千字
版 次 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6174-1
定 价 36.80元

序

路已远， 谁敢回头看昨天

2015年6月的最后一天，《会痛的17岁》在青岛开机。

青岛不热，甚至微凉。

托老天的福，开机一切顺利。

2015年7月的第一天，我在青岛回北京的火车上，因为没睡好，感觉不幸福，所以放大招，拿出齐秦的老歌来听。年轻时候的齐秦有一把放肆的好嗓子，能把青春的迷茫和疼痛丝丝地扎实地唱进你的骨头里，再帮你慢慢抚平和吸收。挺好，这个世界上唯一能治愈我的声音，这么多年过去了，它还一成不变地在这里。

忽然想起多年前那个飘着清冷小雨的早晨，我逃了英语期末考试从自

贡坐火车到成都看他的演唱会。我人生中做过的放肆的事并不多，这算得上是其中的一件。那时候的我还是个文艺女青年，心中有偶像，眼里有蓝天，相信只要肯努力，就没有办不成的事。

后来的我的确做成功了很多事，也终于学会了低头承认和接受自己的失败。但成功也好，失败也罢，都被我飞快扔得一干二净。在我看来，“回忆”是最得不偿失的一件事，人生路，走一步多一步。这世界，看一眼少一眼。

谁能抗拒？谁也不能。

“没有人能挽回时间的狂流，没有人能了解聚散之间的定义。”原来，20年前，我早就从齐秦的歌里听出了端倪。

所以要相信，一定会有人早就在你的青春里埋下了关键词，只等你某天幡然醒悟泪如雨下。

要相信旁人在你心头种下的怨恨，终会剥茧抽丝般慢慢远离你的身体。

相信你真心赠出的玫瑰，一定不止留有手中的余香。

我亲爱的孩子们，我多荣幸，成为你们漫长青春期里的一道微光，并还有缘收获你们回赠的满心欢喜。

感恩你曾给我的信任，感恩我们用十年光阴演出的电影，此刻终于跃

然镜上。

容我携一首老歌继续前行，想象你痛过之后花枝招展笑容满面，追赶我刚赶完不久的路。

只是我不会原地等你，总有一天你会懂，人生路途遥远，谁敢回头看昨天。

徐海

序 路已远，谁敢回头看昨天

- 1 会痛的石头
- 23 星星忘记看我的时候
- 45 葵之走失在1996
- 69 四百三十六封信
- 91 她叫自己黎未希
- 113 我要你爱我
- 135 同学少年都很贱
- 159 童话不美好

- 179 附录 片场日记
- 205 附录 一起见证我们“十七岁”的书模们
- 213 附录 十七岁

会痛的石头

女生档案

姓 名 小 爱 | 城 市 北 京 | 年 龄 13
星 座 双鱼座 | 关键词 爱 碰撞

签 名 我又不是仙人掌，何必那么坚强

故 事

Story

我叫小爱，今年十三岁。

人生的前十三年，我活得很痛苦。

我知道你会说，一个小屁孩有什么痛苦的，吃饱喝足花父母钱什么都不用愁。是啊，你说得有道理。但是如果你愿意跟我交换活一天，你就一定会明白我的说法。

我家住在北京郊区。我父母在我刚上小学时就离婚了，房子是我外婆的，因为临街，我妈利用门口的小院开了间小卖部。离婚后我爸没地儿住，就一直赖在这里。从我记事开始，他们就一直在吵架，每天都是无休止的争吵。打喷嚏声音大了，吵！合账的时候少了一块钱，吵！忘记买馒头了，吵！洗脚盆放到洗脸盆上面了，吵！总之，任何存在于这个宇宙中的事物都能成为他们吵架的理由。

就在这种畸形的状态下，三年之后他们还为我生了个弟弟，且不说这是不是合法，光是这种无知的行为就足以让旁人笑掉大牙。我讨厌邻居们窃窃私语的样子，我知道他们在我背后一定议论得热火朝天——瞧，这是多奇葩的一家啊，离婚了还住一起，住一起还天天吵，天天吵就算了，还又生个小孩！

丢人之极，可笑之极！

我那个四岁的弟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妈生他的时候已近高龄，又或是因为他在我妈肚子里的时候，我妈和我爸两人吵得过于大声，影响了他的大脑发育。说好听一点叫“天然呆”，说得难听就是脑残。他每次看着别人的时候总是微张着嘴，学会说的第一个字是“饿”；再大一点是“我饿了”。我对他无感，不过看他坐在一堆锅碗瓢盆中被我爸妈吵架的阵势吓得哇哇大哭的时候，我仿若看到儿时的自己，还是有些心酸。

不管大事小事，他俩吵到高潮处台词都是差不多的。

我妈：“你他妈的不是男人！你个软骨头！臭狗！”

我爸：“你疯狗！母狗！跟你过日子没好下场！”

我妈：“你老家的狗！吃完走！快！别赖在我这不走！”

我爸：“我还就不走，你能把我怎么着！”

“你滚蛋！滚不滚！”我妈顺手抄起一瓶二锅头，我爸迅速夺下酒瓶，双手牢牢地攥住。“别砸酒。”

对！他说的是“别砸酒”，不是“别砸我”。

我爸爱喝酒，他以前的职业是出租车司机，现在的职业是骂人和酗

酒。家里的小卖部为他酗酒提供了极为方便的条件。记得小学二年级时，某天我回家远远看到小卖部已经关门了，就知道一定有不好的事情发生了。我实在是不想回家，就一步一步挪到家门口。进门一看，我妈果然就坐在地上，哭天抢地，张牙舞爪，捶胸顿足。我把我学会的成语全都用上也不足以形容我妈当时那种癫狂的状态。原来我爸开车拿货的时候撞了个学生，肋骨骨折，那学生一家人全跑来，差不多把我家的小卖部给搬空了。

更重要的是我爸那天喝酒了。交警问他是不是喝酒了，他还死不承认，非说是前天晚上吃饺子把嗓子烫了一串儿水泡，怕感染，用酒精漱了漱口，但是没往下咽。

我特想知道那个警察叔叔当时是怎样的心情，瞧这撒谎的水平，你把人家当2B铅笔了啊！不过小时候我还真信！每当有人笑话我说你爸喝酒撞人了的时候我就会反驳：“没有！我爸就是漱了漱口！”

越长大越觉得难怪我是我爹的女儿，又二又傻又天真！

我爸妈除了吵架，余下的精力都用来对付我了。不过最近这几年，我已经修炼了一身好功夫，不想听的碎碎念一律自动屏蔽，甚至都不用一边耳朵进一边耳朵出。他们骂我的大方向无非就是考试成绩不好，学习不认真不努力，袜子东西各一只，用过的东西不放回原处，洗头的次数太多，占着厕所时间太长，等等。

在骂我这件事情上，我父母的态度空前一致。这不，今天又因为我们班主任说我上课玩手机而不依不饶。我妈挑最难听的字眼攻击我，而我爸则骂红了眼大声叫嚷着要把我送进公安局，说我夜不归宿就是败类，是人

渣，活着都是父母的负累，是社会的害虫，反正归根到底一句话——就是我毁了我们全家。

是的，我是夜不归宿！那是因为我根本不想回来！不想面对他们！我宁愿站在小胡同的阴影里躲一宿！任他们怎么叫怎么找也不理会！我真的不明白：到底是谁毁了这个家？他们在发狂的时候就没有一次考虑到我的感受？是谁让这个家破败不堪没有丝毫温暖？为什么他们要把自己生活的失败归结在我的身上？想着这些，我觉得我的脸涨得都快要炸开了，顺手抓起桌上的杯子，狠狠地向地面一砸，玻璃四溅，弹起的碎片利落地在我的脚面上留下了一个翻开的鲜红小口。

我心里暗爽，至少他们俩的叫嚷声暂时停止了。

我跑出了家门，听见我爸在我身后喊：“有本事永远别回来！”

别回来就别回来。我趿拉着一双夹脚拖鞋在大街上逛荡，每走一步，脚上翻开的小口就裂一下，冒着血。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变态了，低着头一直看着裂开的那个小红嘴，一动一动的好像是跟我说话，看着看着就觉得它无比的丑，每走一步都矫情地向我笑一下。其实挺疼的，但是我享受这种疼痛，至少能分担一下我的心痛……我总是想不明白这些事，为什么是我？为什么是我生在这个家庭？他们又为什么要生下我？

这应该是我第一百零八次离家出走了吧。我又溜达到了酒吧一条街。这是离我家不算远但晚上人最多的地方。几乎每次离家出走我都要来这附近待一会儿，人多的地方让我感觉心安，没那么孤独。

我在一间酒吧门前停住，那里出来进去的人形形色色，男人们晃晃悠悠地互相搂着说着豪言壮语，女的似一摊烂泥贴在男人身上。不是你醉，就是他醉。夜晚这条街是摇晃的，放纵的，也是心酸的。

我看着他们，再看看自己，校服和夹脚拖鞋，多么和谐的搭配……但我深知，我不会像那些女的那样不要脸，我即便是喝酒也不会喝到德性全无，任由某个男人来摆布自己！

我正想着这些，就看见有个女的一个人歪歪斜斜往外走，一边笑着晃出来还一边推搡着后面的人，我不得不注意到她脚上踩着的那双恨天高——那是真的恨啊！透明的大厚鞋底，想不注意都不行。我正在想她是怎么穿着那么高的鞋在那么晃的情况下还能一个人走出来并且不摔跤的时候，悲剧的事情发生了，她走到我身旁的一棵大树底下，哇哇地吐起来，那呕吐物着实溅了我一脚，我这叫一个火大！

“喂！”我叫了她一声，她好像没听见。

“你吐了我一脚！喂！你听见了吗！”还是没人理，她只是扶着大树自顾自地吐。

我看着我肮脏的脚面，要不是因为晚上没得吃也没得吐我可能也早就吐了！她从斜挎的小包包里拿出一包餐巾纸，抽了一张出来胡乱擦了擦嘴巴，依然明显没有要理会我的意思。我戳了一下她的后背，大声说：“喂！大姐！你吐了我一脚！”

她抬起头看看我，我这才看清楚她的脸。二十多岁的样子，长得还可以，就是妆太浓。她低下头看着我的脚，把那张擦过嘴巴的纸塞到我手里

跟我说：“你的脚丫子好像流血了，擦擦！”

见我还傻在那里，她叹口气一把拖过我，把我拖到酒吧大门前。那里有个水龙头，接了一条长长的塑料水管。她打开水龙头，用水对着我的脚背一阵猛冲，然后用力拍拍我的肩膀说：“干净了！”

我的脚背滑过一阵清凉，正在思考要不要跟她说声谢谢，她已经扔下水管晃进夜店大门。我突然就对她起了好奇心，脱掉了校服外套拿在手里，想跟进去看一看。

酒吧比我想象中要大得多，我找了很久也没找见她，不知道她是不是在某个包间里。既来之则安之，我要了一瓶啤酒，坐在角落里慢慢喝，等着她出现。可能是见我一个人，几个男的嬉笑着拥上来，问我多大。

“妹妹来玩玩嘛。”他们说着，推过来一打小杯子，杯子上放着柠檬片，还告诉我要一口干掉小杯子里的酒然后沾着盐把柠檬片含在嘴里。我本来不想搭理他们，但瞬间我又想到我想永远逃离的支离破碎的家，我不像爸的爸，不像妈的妈。我抄起一杯酒，正打算一饮而尽时，手被挡在半空中，酒也洒出去一大半。

“瞎啦你们！这姑娘未成年！别找事！”

是她。我冲她笑。她就站在我身边，却不肯看我，眼神涣散得像中了毒。

“快走吧。”她口齿不清地说，“这不是你来的地方，他们会吃了你。”

我站起身来准备走，她咣当一声就跌到地上，周围的人自动空出了个圈儿给她，可当我伸出手准备把她从地上拉起来的时候，她倒好，直接拽着我的手哇哇大哭起来。

看她这阵势我算明白了，她是真的喝太多了。

因为我爸喝多了跟她这样子差不多。

我生拉硬拽把她弄到酒吧门口的台阶上。刚坐下来她就四肢张开仰在台阶上躺平了。我真是被她的“壮举”惊到了，见过随便的，还没见过这么随便的！

“我要回家我要回家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在我低头拉她的时候，她嘴里就反复重复这一句。

她终于又站起身，摇摇晃晃跟着我往前走。我问她：“你家在哪里？”

“在河南驻马店西平县……”

好长一串地址，详细到门牌号码。可是我总不能拖着她回河南吧。

“这是北京，你住在哪儿啊？”我哭笑不得。

她带着十九分的醉意说：“哦，对。我住在北京了。我住在对面。”

说完，她又倒下去，不肯再走一步了。

对面？我抬眼一看，对面只是一家小餐馆！没办法，我只好扶着她在墙根坐好。反正我也没地方去，有个人一起没地方去也挺好。

在我的百次离家出走中，露宿街头也不是一次两次了，但是有个伙伴还是头一回。

我一直没睡着，倒是她，靠着我的胸口睡得挺舒服。看星星看无聊了，我掏出手机想看几点，却看到手机上六十多个未接来电，干脆关了机。

可能是我动了动身体惊醒了她。她揉揉眼睛醒过来，问我：“你是谁？”

“人贩子。”我没好气。

“那多卖点钱，分我一半。”说完，她又趴在我身上继续睡。但没过一会儿她抬起头来，好像清醒了一半，看着我说：“饿不？”

我点点头。

凌晨四点，她请我在街对面的小餐馆吃夜宵。我真的很饿，呼噜呼噜地吃了一大碗拉面。她问我：“几天没吃了？”

“两三天吧。”我胡说八道。

“离家出走吧？”她笑着说，“我也玩过。”

我趁势问她：“你能收留我几天吗？”

“不能。”她说，“我自身难保，没法同情你。”

“好吧。”我觉得她说的是实话，这总好过她在我面前装好人。

吃完面她付了账，迈出小餐馆的那一刻，她忽然转头问我：“困不困？”

我拼命地点点头。

“跟我来吧。”她说，“就一晚，睡饱了你就滚回家去。”

我高兴得要命。

她家在半地下室的最里面，那里有很多住户，走道上锅碗瓢盆、煤气罐、自行车，无所不有。屋子里只有一张床垫子和一个塑料的衣柜，再多摆一把椅子都困难。里面有个卫生间，下水道一股一股地反味儿，墙壁也潮得发了霉，唯一能透点光的半个窗户还让她用报纸糊上好几层。

见我盯着窗户看，她一边甩掉鞋一边跟我说：“老有人在我睡觉的时候偷偷往里看，再说我夜里工作，白天睡觉，也不用那么亮。”

那晚，在陌生人的床上，我睡得很香，没做噩梦。我醒来的时候她已